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在总体设计阶段已经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计规定》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依据《朗信启昇（苏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基因治疗研发新建项目》中营运期污染工序及污染源强分析，建设单位投资 85 万元设置“废气治理工程（活性炭吸附装置）、噪声治理设施、危废仓库及相关环境管理”，已经落实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委托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上海蓝西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设计施工，同环保工程公司签订施工合同，合同中规定施工款项支付流程和施工完成时间，施工过程中落实环评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 2021 年 6 月建设完成，环保设施也同时安装调试完成。受建设单位委托，欧宜检测认证服务（苏州）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验收监测工作，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于 2022 年 1 月完成，2022 年 1 月 26 日邀请三名专家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验收评审会。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可达标排放，达到竣工环保验收要求。验收组经认真讨论，一致认为朗信启昇（苏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基因治疗研发新建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合格。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建设单位已编制环境管理制度，确定公司总经理为安全环保第一负责人，各部门经理负责各自范围内的环保管理工作，行政部门负责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固废转移管理、环保资料归档和统计。

(2) 环境监测计划

建设单位已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机构进行年度检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无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项目建成后以生产车间边界外扩 100m 范围设置卫生防护距离，在该范围内无居民、学校等敏感点，不涉及居民搬迁。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无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专家意见，验收监测报告内容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告[2018]9号）进行修改完善；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日常管理台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完善排放口标识标牌，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加强环境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